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剑	1998 年	1997 年	1998 年	2023 年	注 1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剑	1998 年	1997 年	1998 年	2023 年	注 1

	周黎	2017年	2014年	2017年	2023年	注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阎力华	2003年	2004年	2003年	2024年	注3

注1：2022年签署了签署了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度签署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大参林医药集团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签署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大参林医药集团等上市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

注2：2024年签署新五丰2023年度审计报告。

注3：签署海星股份、杭氧股份、西子洁能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3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审计费用为12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0万元。2024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届时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对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有关费用授权董事长协商处理。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历年对公司的财务、内控审计均能够严格按照执业要求和相关规定进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控现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 2023 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均表示满意。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预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